

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公告

中華民國 107 年 2 月 2 日

農授防字第 1071492999A 號

主 旨：修正「應實施輸入植物檢疫品目」部分規定，並自中華民國一百零七年二月三日生效。

依 據：植物防疫檢疫法第十三條之一第一項。

公告事項：附修正「應實施輸入植物檢疫品目」部分規定 1 份，修正內容如下：

- 一、刪除 CCC0803.10.00.10-5「鮮芭蕉」等十一項品目。
- 二、增列 CCC0803.10.10.00-5「鮮芭蕉」等七項品目。
- 三、修正 CCC9814.00.00.11-5『第 0803・10・10・00 號所屬之「鮮芭蕉」』等三項品目之貨名。

主任委員 林聰賢

應實施輸入植物檢疫品目部分規定修正規定

附表

貨名	Description of Goods	中華民國輸出入貨品分類表之號列 C C C Code				檢 查 號 碼 C	備註 Remarks
鮮芭蕉	Fresh plantains	0803	10	10	00	5	配合經濟部國際貿易局107年1月25日貿服字第1070150175號公告增列。
其他鮮香蕉	Other fresh bananas	0803	90	10	00	8	配合經濟部國際貿易局107年1月25日貿服字第1070150175號公告增列。
鮮鳳梨	Fresh pineapples	0804	30	10	00	0	配合經濟部國際貿易局107年1月25日貿服字第1070150175號公告增列。
鮮芒果	Fresh mangoes	0804	50	21	00	2	配合經濟部國際貿易局107年1月25日貿服字第1070150175號公告增列。
鮮橙（每年3月1日起至同年9月30日止進口者）	Fresh oranges (Imported from 1st March to 30th September each year)	0805	10	20	00	1	配合經濟部國際貿易局107年1月25日貿服字第1070150175號公告增列。
其他鮮橙	Other fresh oranges	0805	10	91	00	5	配合經濟部國際貿易局107年1月25日貿服字第1070150175號公告增列。
第0803·10·10·00號所屬之「鮮芭蕉」	Fresh plantains, of Item No. 0803.10.10.00	9814	00	00	11	5	配合經濟部國際貿易局107年1月25日貿服字第1070150175號公告修正。
第0803·90·10·00號所屬之「其他鮮香蕉」	Other fresh bananas, of Item No. 0803.90.10.00	9814	00	00	21	3	配合經濟部國際貿易局107年1月25日貿服字第1070150175號公告修正。

貨名	Description of Goods	中華民國輸出入貨品分類表之號列 C C C Code				檢 查 號 碼 C	備註 Remarks
第 0 8 0 4 · 3 0 · 1 0 · 0 0 號所屬之「鮮鳳梨」	Fresh pineapples, of Item No. 0804.30.10.00	9815	00	00	10	5	配合經濟部國際貿易局 107年1月25日貿服字第 1070150175 號公告增 列。
第 0 8 0 4 · 5 0 · 2 1 · 0 0 號所屬之「鮮芒果」	Fresh mangoes, of Item No. 0804.50.21.00	9816	00	00	10	4	配合經濟部國際貿易局 107年1月25日貿服字第 1070150175 號公告修 正。